臺灣澎湖地方法院109年儲備聘用法官助理甄試
考試科目時間表

考試日期：110年1月21日(星期四)		
節次	應考科目	時間
預備	宣讀應試人員 注意事項	08:20
第一節	民法與民事訴訟法	08:30 至 10:00
休息		10:00 至 10:20
預備		10:20
第二節	刑法與刑事訴訟法	10:30 至 12:00
備註	1、請應考人於考試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以供查驗，未帶者不得參加考試。 2、規定考試時間開始後，第一節15分鐘內得准入場應試外，其餘各節逾時不得應試。	